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特殊教育科

承辦人：林雅靜

電話：7995678#3083

電子信箱：ballet.ching@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特字第11433313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隨文引入) (61115197_11433313200A0C_ATTCH13. pdf)

主旨：檢送「本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兒少性剝削高危險群及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知能研習實施計畫」一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暨本局114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辦理。

二、為提升教師辨識兒童及青少年性剝削個案及網路使用安全之樣態與技巧，期能早期發現以防止兒少誤入歧途，爰辦理旨揭研習。

三、本案相關訊息如下(課程內容詳如實施計畫)：

(一)辦理日期：114年6月16日(星期一)上午8時10分至下午4時40分。

(二)辦理地點：高雄市私立三信家商孟丹1樓活動中心(苓雅區三多一路186號)。

(三)參加對象：

1、本市各級學校教師，每校1~2名。



2、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學生自治組織兒少代表1~3名。

3、各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4年6月15日(星期日)止。

1、教師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研習代碼：5016211。

2、非教師者請填寫報名表【附件二】(學生自治組織兒少代表須由學校核章)，掃描為PDF檔形式，寄至三信家商輔導組廖海嫻組長電子信箱t963@sanhsin.edu.tw (檔名:姓名-學校)。

四、本案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課務自理)，全程參加者覈實登錄研習時數6小時。

五、如有研習相關問題，請洽三信家商輔導組廖海嫻組長(07-7517171轉1302)。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

副本：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含附件)、本局特殊教育科(紙本)

